

國家人權博物館

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 109 年度志工招募暨培訓簡章

(附件「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表」)

一、宗旨：

- (一) 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(以下簡稱本園區)為積極推廣人權教育理念及國民人權素養，使願意投入志工服務之國民做有效運用，並協助展場之解說導覽與維護管理。
- (二) 響應社會各階層人士學習、服務、回饋等動機，以豐富人生，造福社會。

二、招募對象與名額：

- (一) 年滿 20 歲，70 歲以下，具備人權、歷史、博物館、社造、建築、園藝或導覽等相關專長並有志文化服務工作之社會人士或學生等。
- (二) 每月最少服務 8 小時以上，或可依本園區需求彈性服務且持續一年以上，不遲到早退者。但應本園區特殊需求前來服務者，不受服務時數之限制。
- (三) 需能全程參加志工基礎與特殊訓練課程者。
- (四) 名額：錄取 30 名

三、招募方式：

- (一) 初審：本館將視需求依報名表自傳進行審核，初審通過者以電話通知複選，不通過者不另行通知。
- (二) 複選面試：表達能力測試（複選錄取者以電話通知參加職前訓練）。
- (三) 職前訓練：經複選合格之人員，皆需參加基礎訓練 6 小時（將請志工自行至臺北 e 大線上學習）與特殊教育訓練完成至少 6 小時課程，以瞭解本館狀況、服勤須知、博物館學相關知識等。「109 年度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」共計 12 小時，上課日期預定為 6 月 13 日(六)、6 月 14 日(日)，共計二日，一日上課時數為 6 小時。
- (四) 實習考核：完成參訓者，須排班實習 16 小時；實習內容由本館安排。
- (五) 正式服勤：實習期間服勤穩定、表現良好者，實習期滿，考評合格並完成訓練者，本園區核發正式志工證及聘書，成為本園區正式志工，聘書有效期為 1 年。

四、報名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

1. 請至本館官網下載或親至園區遊客中心 1 樓服務台領取「109 年度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志工報名表」，填妥後信件名稱請寫「國家人權博物館景美管理中心（志工招募）林孝儒小姐收」
 - (1)郵寄至「國家人權博物館」景美管理中心
(地址：23150 新北市新店區復興路 131 號)；
 - (2)或以電子郵件寄至:nhrm195@nhrm.gov.tw；
2. 親自報名：(周二至周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)向本園區行政大樓 3 樓「景美管理中心」林孝儒小姐報名；(周六、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)向本園區遊客中心 2 樓「導覽辦公室」報名。

(二) 受理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5 月 15 日(周五) 下午 5 時止

(三) 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電詢問，電話 02-22182438 轉 338 林孝儒小姐

五、教育訓練課程表：

請參考本簡章附件：

「109 年度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表」

六、志工服務內容、服務時段等相關規定：

- (一) 詳「109 年度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志工招募及培訓計畫」。
- (二) 每月最少服務 8 小時以上，並依本園區需求彈性服務且持續一年以上，不遲到早退者。但應本園區特殊需求前來服務者，不受服務時數之限制。
- (三) 需參加志工職前、在職等教育訓練。

七、附則：

- (一) 新進志工須完成特殊教育訓練至少 6 小時課程。
- (二) 尚未成為本園區正式志工前之培訓課程純屬本園區招募志工之業務，將不給予教師研修時數、開立時數證明或累計上課時數，敬請見諒。
- (三) 志工人員均為無給職，服務期間需接受本園區考核。
- (四) 成為本園區正式志工後，將核發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登錄志工服務時數，如已領有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，則不再核發，以登錄志工服務時數為原則。
- (五) 志工人員均應遵守本園區有關之各項規章。
- (六) 凡有怠於職責，行為不良，損及本園區之聲譽並經查證屬實者，得撤銷其資格。
- (七) 凡經訓練，皆應履行義務。

八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館最新通知為主。

109 年度國家人權博物館

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 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表

【課程說明】

- 1、基礎訓練 6 小時（請志工自行至臺北 e 大線上學習）
- 2、「109 年度新進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」共計 12 小時，上課日期預定為 6 月 13 日（六）、6 月 14 日（日），共計二日，一日上課時數為 6 小時。
- 3、特殊教育訓練完成至少 6 小時課程。

特殊教育訓練課程：109 年 6 月 13 日（周六）、6 月 14 日（周日），共計 12 小時。

特殊教育訓練(第一天):109 年 6 月 13 日(周六)				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	上課地點	簡歷
09:30~10:00	報到	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	
10:00~10:50	認識國家人權博物館—展示教育組	黃組長龍興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	國家人權博物館展示教育組組長
11:00~11:50	認識國家人權博物館—典藏研究及檔案中心	陳主任中禹		國家人權博物館典藏研究及檔案中心主任
12:00~13:00	中午休息時間（用餐）			
13:00~15:00 (13:50~14:00、14:50~15:00 休息)	臺灣大事紀 從戒嚴到解嚴 (暫定)	蘇教授瑞鏘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	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助理教授
15:00~15:10	休息時間			
15:10~17:00 (16:00~16:10 休息)	博物館與人權教育 分享國外案例	陳教授佳利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	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博物館研究所教授
17:10~	賦歸			
備註：本館保有講師及課程更改權利				

特殊教育訓練(第二天):109 年 6 月 14 日(周日)				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	上課地點	簡歷
9:30~10:00	報到	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	
10:00~12:00 (10:50~11:00、 11:50~12:00 休息)	政治受難者二代之心 路歷程暨園區志願 服務經驗分享 (含 Q&A 時間)	藍老師芸若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	五十年代白色恐怖案件 平反促進會會長、金山 高中退休國文教師
12:00~13:00	中午休息時間 (用餐)			
13:00~15:00 (13:50~14:00、 14:50~15:00 休息)	白色恐怖景美紀念 園區歷史沿革 現場導覽實習-園區歷史 建築、仁愛樓、 押房、兵舍展間 福利社、復原展示導覽	園區專業導覽人員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、 全園區	園區專業 導覽人員
15:00~15:10	休息時間			
15:10~16:00	臺灣政治受難者生命 故事座談會 1 (含 Q&A 時間)	蔡焜霖先生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	臺灣政治受難者
16:10~17:00	臺灣政治受難者生命 故事座談會 2 (含 Q&A 時間)	陳欽生先生	遊客服務中心 2 樓	臺灣政治受難者
17:10~	賦歸			
備註：本館保有講師及課程更改權利				